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

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通过查验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武财务公司”）《金融许可证》、《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，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，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宝武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宝武财务公司是 1992 年 10 月经监管部门批准成立的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，注册资本 26 亿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。

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本结构明细表

序号	股东单位	股本金额（万元）	股本比例（%）
1	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	94,948	36.52
2	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	57,152	21.98
3	宝钢发展有限公司	795	0.31
4	武钢集团有限公司	54,088	20.80
5	武汉钢铁有限公司	53,017	20.39
	合计	260,000	100.00

经银监会批准、工商部门登记，宝武财务公司经营范围为：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，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，代理业务；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；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；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；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；从事同业拆借；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；承销成员单位的

企业债券；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；有价证券投资；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。经外管局批准，获得即期结售汇资格。

二、宝武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（一）财务状况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1年12月31日	2020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4,024,068.74	3,641,439.33
负债总额	3,584,421.12	3,222,366.34
所有者权益	439,647.62	419,072.99
营业收入	123,659.35	77,134.94
营业利润	42,899.63	32,060.85
净利润	32,685.92	24,153.06

注：财务数据已审计。

（二）风控管理情况

自成立以来，宝武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。

宝武财务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，并对董事会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。宝武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，管理运作规范，建立了分工合理、职责明确、互相制衡、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，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。财务公司按照决策系统、执行系统、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组织结构。

宝武财务公司设立信贷、投资、资产负债管理三个专业风险管理委员会，负责具体业务风险审查，制定了《风险管理办法》、《合规风险管理办法》等基本风险管理制度。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截止2021年12月31

日，宝武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完善，内控机制有效运作，风险总体控制在较低水平，尚未发现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

（三）监管指标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宝武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，具体如下：

1、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%，宝武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=资本净额/（风险加权资产+12.5倍市场风险资产）=14.07%，不低于 10%；

2、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，宝武财务公司拆入资金比例是 0%，拆入资金余额不高于资本总额；

3、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，宝武财务公司担保比例是 88.15%，担保余额不高于资本总额；

4、短期证券、长期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70%，宝武财务公司投资比例是62.27%，不高于 70%；

5、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20%，宝武财务公司自有固定资产比例是 0.2%，不高于 20%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范围和交易情况

（一）关联交易范围

为保证资金安全性，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，结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，公司与宝武财务公司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，关联交易范围为：

结算服务：宝武财务公司依据本公司指令为本公司提供收款服务和付款服务，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。

存款服务：本着存取自由的原则，本公司将资金存入宝武财务公司开立的存款账户。

信贷服务：宝武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可办理贷款、票据承兑、票据贴现及其他类型的金融服务。

其他金融服务：宝武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，向本公司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务。

四、交易情况

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在宝武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1、存款余额 51,585.35 万元，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准利率，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原则上不高于人民币 15 亿元，不存在超过最高限额的情况。

2、贷款余额 3701 万。

3、本公司在宝武财务公司的授信总额为 32 亿元，授信余额 9.58 亿元。

宝武财务公司作为本公司日后重要的长期合作伙伴，可为本公司提供财务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务，有利于本公司合理利用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严格遵循自愿、平等、诚信、公允的交易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。

五、风险评估意见

本公司认为：宝武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、《营业执照》，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能较好地控制风险，宝武财务公司严格按中国银保监会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经营，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规定要求。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未发现宝武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，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开展存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。